

江西省水利厅

江西省水利厅关于报送国家脱贫攻坚巡查 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函

省扶贫办：

你办《关于印发〈2019年国家脱贫攻坚巡查发现问题整改任务清单〉的通知》（赣开发〔2019〕20号）收悉，针对“暗访发现个别贫困户还存在饮水困难，有的村虽然通了自来水，但水质浑浊不清或气味难闻，老百姓宁可挑山泉水喝”的问题，我厅高度重视，迅速部署，全面排查，切实推进反馈问题整改工作，现就有关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问题整改情况

今年5月，我厅与省扶贫办、省卫健委联合印发《关于做好贫困人口饮水安全工作的通知》，对全省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进行了大排查。9月，根据水利部办公厅、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《关于做好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“回头看”大排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办农水〔2019〕178号）文件部署，在前期全面排查的基础上，与省扶贫办再次联合进行了“回头看”大排查，并于10月12日联合向水利部办公厅、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行函《江西省水利厅 江西省扶贫办公室关于报送我省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“回头看”大排查工作情况的函》，上报了“回头看”大排查情况。据排查统计，

我省有建档立卡贫困户 76.05 万户、贫困人口 266.16 万人，经各市县水利局与扶贫办联合全面排查并盖章确认，全省贫困人口已全部解决饮水安全问题。

二、下一步打算

1. 抓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。全面完成 2019 年全省农村饮水安全投资计划，狠抓工程质量，督促工程进度，确保如期完工和工程项目区群众如期受益。

2. 抓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。按照水利部要求，抓好农村饮水安全“三个责任”和“三项制度”落实，保障工程长效运行。

3. 继续抓好排查整改。水利、扶贫两部门协调合作，全面排查，根据农村饮水安全评价四项指标，逐村逐户进行现场评价，对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立即进行整改，分类施策，并积极推进整改工作。

4. 加强安全饮水宣传。按照《关于切实做好贫困人口饮水安全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切实抓好我省水利、扶贫、卫生健康三家联合印发的《农村饮水安全须知》手册的宣讲，有效提高乡村干部、贫困户对饮水安全的知晓率。

江西省水利厅扶贫和
对口支援

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 年 11 月 19 日